2020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说明

根据益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益阳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益财企〔2018〕225号）和《益阳市财政局关于编报2020年度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事项的通知》（益财企〔2019〕246号）等文件精神，现将2020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情况汇报如下：

一、编制原则

1、统筹兼顾，适度集中。统筹兼顾企业自身积累、自身发展和国有经济结构调整及国民经济宏观调控的需要，适度集中国有资本收益，合理确定预算收支规模。

2、相对独立，相互衔接。既保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完整性和相对独立性，又保持与政府公共财政预算的相互衔接。

3、分级编制，逐步实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行分级管理，分级编制，根据条件逐步实施。

4、量入为出，收支平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照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规模进行安排不列赤字。

二、编制范围

纳入2020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范围的企业为益阳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益阳市交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益阳市两型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益阳市银湘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益阳银城大市场房地产开发置业有限公司、益阳市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益阳市行政事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益阳市财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益阳市水务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共9家国有独资企业。

三、编制企业基本情况

根据2018年企业年度财务报表，纳入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范围的市本级9家国有独资企业，年末资产总额3041953.81万元，负债总额1832095.87万元，所有者权益1309746.55万元，6家有利润的企业利润总额3427.17万元，净利润3427.17万元；3家亏损企业亏损总额1099.42万元。

四、预算编制情况

1、收入预算的编制方法。2020年国有独资企业按益财企〔2018〕225号文件规定,6户盈利企业均按30%比例上交利润，根据2018年6户盈利企业实现净利润3427.17万元测算可收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028.15万元。其中：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上交利润438.15万元、市交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上交利润235.7万元、市两型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上缴利润294.21万元，市银湘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交利润45万元、市银城大市场房地产开发置业有限公司上缴利润12万元、市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上缴利润3.09万元、市行政事业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市水务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市财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无利润上交。2020年国有企业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比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减少57.39万元，主要是城建投和交发投实现净利润比上年减少1288.96万元，比上年减少上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386.69万元。

2、支出预算的编制情况。根据《益阳市财政局关于编报2020年度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事项的通知》（益财企[2019]246号),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按30%的比例上缴一般公共预算,余下部分按企业申报项目编制支出预算,主要用于扶持有上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的企业,支持还本付息。具体情况：上缴一般公共预算为308.45万元，安排还本付息支出719.7万元，其中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上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1.45万元，安排还本付息支出306.7万元；市交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上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0.71万元，安排还本付息支出164.99万元；市两型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上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8.26万元，安排还本付息支出205.95万元；市银湘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市银城大市场房地产开发置业有限公司、市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三家安排还本付息支出42.06万元。